方正富邦稳泓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稳泓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稳泓3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59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06-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方正富邦稳泓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方正富邦稳泓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06-04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62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0817963.5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1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06-11
除息日	2025-06-11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06-12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5年6月1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6月1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6月1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采取红利再投资形式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收益。

3.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5年6月11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3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红利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它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分红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于支付银行转账或其它手续费用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权益登记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4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ounderff.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咨询相关事宜。

3.5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全面了解基金的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红利ETF
基金主代码		15958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3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5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5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582,272.1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5次分红

注:(1)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红利100ETF”。

(2)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当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超过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达到1%以上时,可进行首次收益分配;在首次收益分配后,当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超过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达到0.1%以上时,可进行收益分配。在收益评价日,基金管理人对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和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进行计算,计算方法参见《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以使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尽可能贴近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为原则进行收益分配。基于本基金的性质和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不须以弥补浮动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有可能使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在符合基金收益分配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1次、最多分配3次。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6月13日
除息日	2025年6月16日(场内)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6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权益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分红款,本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将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款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2025年6月18日将现金红利款划付给结算参与机构,投资者具体收到现金红利的时间遵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证券公司的规定。

(2)本基金将于2025年6月11日上午开市至10:30期间停牌,并将于2025年6月11日10:30起复牌。

(3)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基金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6月11日起,通过腾安基金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产品名称
023333	金鹰中证A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23334	金鹰中证A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023964	金鹰优选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D类份额
023962	金鹰稳进配置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D类份额
023581	金鹰民族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二、投资者可在腾安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FOF基产品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产品之间互相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3.对于腾安基金实施的费率优惠活动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定投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定投费率以腾安基金公布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本基金管理人其他基金如新增腾安基金为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费率优惠,我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腾安基金

客服电话:95788

网址:www.txfund.com

2、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

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汇利混合E增加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5年6月11日起,本公司旗下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基金代码:022351)增加以下机构为基金销售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95188-8
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95021
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952555
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6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7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danjuanfunds.com	400-159-9288
8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kenterui.jd.com	95118
9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fund.sina.com.cn	010-62675369
10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www.licaimofang.com	400-080-8208

自2025年6月11日起,投资者可在前述销售机构办理诺安汇利混合E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及业务规则请遵循前述销售机构的规定。

同时,本公司将在前述销售机构开通诺安汇利混合E的定投、转换业务并参加前述销售机构开展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1、基金定投业务

自2025年6月1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前述销售机构办理诺安汇利混合E的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

2、基金转换业务

自2025年6月1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前述销售机构办理诺安汇利混合E与本公司旗下在前述销售机构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的规则、费用及计算方法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3、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5年6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前述销售机构办理诺安汇利混合E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享有的申购费补差费率优惠以前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诺安汇利混合E在前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定投申购起点金额不得低于1元(含申购费),具体以前述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同一基金不同基金份额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3、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相关业务规则及前述费率优惠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的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前述销售机构及本公司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6-12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6-12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6-12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A / 丰润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78 / 00417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 5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 5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 5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按照基金管理人2025年6月4日披露的《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执行。

(2)自2025年6月12日(含)起,暂停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建行龙钱宝、同花顺、兴业银行、平安银行、招商银行、宁波银行、泰信财富、利得基金、联泰基金除外)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B类基金份额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上限为伍万元(含伍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包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B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超过伍万元,注册登记机构将有权对该基金账户当日提交的单笔或多笔申购申请予以拒绝,最终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3)在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4)自2025年6月13日(含)起,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在非直销销售机构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5)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7-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s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业务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业务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招商添福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添福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添福1年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370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添福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添福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6月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6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8,173,091.8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6月12日
除息日	2025年6月1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6月1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转投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日为:2025年6月12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6月1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6月1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并自2025年6月13日起计算持有天数。2025年6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3)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2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5年6月11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3咨询办法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公司官网)。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融通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5年6月11日起,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指杭州银行杭E家同业平台,下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以及参加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转换业务
1	004399(E类)	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开通	开通
2	161622(A类)、161623(B类)	融通汇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不开通	开通
3	002825(A类)	融通通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4	018657(C类)	融通通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5	022279(D类)	融通通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6	007988(A类)	融通通恒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7	008439(A类)	融通通华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8	008440(C类)	融通通华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9	000394(A类)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0	001941(B类)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11	022348(A类)	融通稳鑫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2	022349(C类)	融通稳鑫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3	002788(A类)	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开通	开通
14	004398(B类)	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开通	开通
15	161608(A类)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6	000142(A类)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7	001124(C类)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8	002342(A类)	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9	002344(C类)	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0	021096(D类)	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1	006206	融通增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2	161603(A类)、161693(C类)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3	021433(D类)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不开通
24	005243(A类)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开通	不开通
25	020571(C类)	融通中国概念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不开通	不开通
26	017561(A类)、017562(C类)	融通中证中诚信央企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27	161614(A类)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开通	开通
28	000673(C类)	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开通	不开通
29	161626(A类)、161627(C类)、021434(D类)	融通通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不开通	不开通

二、费率优惠内容

1.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如有)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上述销售机构活动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和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基金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结束日期以上述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4.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相关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其他提示

1.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融通基金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咨询方式

1.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hzbank.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9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融通增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5年6月11日起,上述销售机构开始销售融通增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24110(A类)、024111(C类)	融通增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咨询方式

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8-3888

网址:www.chinalions.com

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公司网址:www.rtfund.com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1日

关于新增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签订了业务相关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德邦证券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二级市场交易简称
1	摩根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770	MSCIAETF
2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630	香港红利
3	摩根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513890	HK科技
4	摩根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0530	A500ETF
5	摩根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0350	A50指数
6	摩根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0900	创新药企
7	摩根沪深3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900	现金流
8	摩根上证科创板新一代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8770	信息科创
9	摩根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550	增强A500

投资者可通过德邦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德邦证券的规定为准。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28

公司网址:www.tebon.com.cn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关于新增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签订了业务相关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甬兴证券为本公司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二级市场交易简称
1	摩根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770	MSCIAETF
2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630	香港红利
3	摩根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513890	HK科技
4	摩根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0530	A500ETF
5	摩根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0350	A50指数
6	摩根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0900	创新药企
7	摩根沪深3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900	现金流
8	摩根上证科创板新一代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8770	信息科创
9	摩根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550	增强A500

投资者可通过甬兴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甬兴证券的规定为准。

有关上述基金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6-0666

公司网址:www.yongxingsec.com

2、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公司网址:am.jpmorgan.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欧财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财富”)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5年6月11日起新增委托中欧财富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欧财富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21961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21962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23597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23598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中欧财富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333号729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栋嘉昱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许欣

联系人:屠婷颖

电话:021-68609600-5905

传真:021-33830351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钱滨滨专线)

网址:https://www.qiangungun.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